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 聯 重 科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胡新保先生及趙令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嵩正先生、黎建強先生、劉桂良女士及楊昌伯先生。

* 僅供識別

註：

1. 上述決議案的詳細內容，載於補充通函的董事會函件內。
2. 上述決議案適用的新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代理人委任表格隨補充通函附上。
3. 有關其他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決議案、暫停股份過戶、股東週年大會出席資格、登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程序及其他相關事項詳情，請參閱原通告。